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－青年就業領航計畫
優質職缺檢視原則

107.1.3 教育部提供

一、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」規定優質職缺 5 條件：

（一）發展性。

（二）技術性。

（三）安全性。

（四）優於勞基法薪資水準（2 萬 3,000 元）。

（五）優良的勞動條件。

二、106 年 4 月 7 日、4 月 11 日及 5 月 26 日行政院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－青年就業領航計畫職缺開發情形」3 次會議結論，請各部會依下列原則進行職缺審視確認：

（一）職缺應為全職工作。

（二）派遣性質職缺、職場環境較危險、未提供勞、健保者，不納入職缺。

（三）職缺不宜限制須具備專業證照或工作經驗及年齡限制。

（四）無法明確標明工作地點之職缺（如：全臺跨縣市性質者，工作地點請以總公司為主），或產業特殊需求者，均請以加註方式敘明，讓資訊明確化。

（五）夜班、輪班職缺之內容，請具體敘明工作時間與輪值方式。

三、106 年 1 月 24 日及 4 月 25 日教育部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優質職缺檢視會議，建議檢視原則：

（一）建議排除人力仲介公司。

（二）建議排除司機、加油員、洗車員、清潔人員、房仲人員等職缺。

（三）建議排除僅輪值特定班別（如夜班或早班）之職缺。

（四）建議刪除需操作危險機具之職缺，至於需操作大型機具之職缺，宜於工作內容詳予敘明。

（五）考量發展性，避免標準職業類別 9（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）之職缺，但如企業具一定規模或優良企業者，得予以納入。